

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下午在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1000 号九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微信和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华欣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到会董事 9 名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、半年报摘要和相关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18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

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规政策更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规政策更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规政策更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五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规政策更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六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（2017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规政策更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